

证券代码：870678

证券简称：讯商科技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李业然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购销；办公用品、化工、机械电器设备、电讯器械、建筑材料的购销（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机械设备上门维修；信息咨询（不含房地产中介、评估、职业介绍及其它限制项目）；电子设备的租赁及维护。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楼B1202C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交易前直接持有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311%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业然	
股份名称	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加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795,023 股，占比 12.2311%	直接持股 795,023 股，占比 12.2311%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12.231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95,023 股，占比 12.231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315,000	直接持股 3,315,000 股，占比 51.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5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其他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继承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2025 年 11 月 14 日，原明、联科盈讯（深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科盈讯”）与李业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李业然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收购原明、联科盈讯合计持有的公众公司 2,519,977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38.77%），其中收购原明持有的公众公司 2,069,977 股限售股份、收购联科盈讯持有的公众公司 4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在上述股份过户完成前，转让方将其本次拟转让的 2,519,97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代为行使。收购完成后李业然持有公司 3,315,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1.00%），成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实现转让为目的，即原明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有的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2,069,977 股股份转让给李业然。

本次权益变动系实现转让为目的，即联科盈讯（深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有的深圳市讯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450,000 股股份转让给李业然。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业然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 年 11 月 14 日，原明、联科盈讯（深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科盈讯”）与李业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李业然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收购原明、联科盈讯合计持有的公众公司 2,519,977 股股份（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38.77%），其中收购原明持有的公众公司 2,069,977 股限售股份、收购联科盈讯持有的公众公司 4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在上述股份过户完成前，转让方将其本次拟转让的 2,519,977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代为行使。收购完成后李业然持有公司 3,315,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1.00%），成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 （二）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拥有权益的股份减少，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收购人已开通了股转一类合格投资者交易权限，具备交易基础层挂牌公司股票资格。收购人符合《投资者管理办法》规定，具有受让股转系统挂牌公司股票资格。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成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收购人拟利用公众公司平台整合资源改善公司经营情况，提高运营质量。因此，本次收购对公众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未 有不利影响。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原明、联科盈讯（深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李业然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业然

2025 年 11 月 14 日